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081818540202570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长春市南关区第一幼儿园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长春市德脉装饰装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长春市德脉装饰装潢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长春市德脉装饰装潢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长春市德脉装饰装潢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电脑维修	-	物业经理服务;, 保洁服务事项;, 绿化服务事项;, 保安服务事项;, 其他服务响应;-, 服务物业面积:-	品牌:;物业经理服务;, 保洁服务事项;, 绿化服务事项;, 保安服务事项;, 其他服务响应;-, 服务物业面积:-	2	项	500.00	1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1、乙方到指定地点进行服务项目，由甲方清点验收，验收完毕后，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（本合同约定价款为含税价 款）。甲方收到发票后7日内，将全款一次性转账给乙方如下账户：

开户行：

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泰大街支行

账户：

0710744011015200000822

乙方收款账户如有变更，提前7日通知甲方，否则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1、甲方发现乙方所交付项目有质量问题，甲方须在验收后后15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。

四、违约责任

1、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履行付款义务，如逾期支付货款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支付货款的本金及同期银行利息外，每日加收

所欠货款金额万分 之五的违约金。

2、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合格服务，如乙方服务项目存在质量问题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反工。

3、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如期完成，如存在迟延完成，乙方须承担逾期的违约责任，支付逾期项目金额的20%作为违约金。

五、免责条款

一方如因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履行合同或者不能全部履行合同的，须及时通知对方并采取相应的紧急措施后方可免责。

六、争议解决

如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现纠纷，双方应当协商解决;确协商不成的，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解决。

七、其他条款

1、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

2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3、如有未尽事宜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，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泰大街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0710744011015200000822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